

当代东方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孙公司增资扩股引入战略投资者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基本情况概述

（一）增资扩股基本情况

当代东方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孙公司霍尔果斯当代浪讯影院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当代浪讯”）拟通过增资扩股方式引入战略投资者广州复朴道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代表“复朴浪讯院线1号私募股权基金”，以下简称“复朴道和”或“投资方”）。本次增资金额为人民币20,000万元，每元注册资本的认购价格为100元，对应增加当代浪讯注册资本200万元。复朴道和将采用现金方式增资入股，公司全资子公司霍尔果斯当代东方院线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院线”）放弃本次增资的优先认购权。若东方院线不放弃优先认购权且维持65%的持股比例所需出资的金额为13,000万元人民币。

2018年5月8日，东方院线就上述事项与复朴道和签署了《霍尔果斯当代浪讯影院管理有限公司增资协议》（以下简称“《增资协议》”）及《霍尔果斯当代浪讯影院管理有限公司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以下简称“《补充协议》”）。

（二）公司为上述增资扩股提供收购义务、为投资方的分红金额承担差额补足义务

根据《补充协议》的约定，公司同意在达到协议约定条件的情况下收购投资方根据《增资协议》增资后所持有的全部当代浪讯股份；如当代浪讯未能在任何一个经营周期（每半年度）届满之日或之前向投资方派发金额不低于应分红金额的股息或红利，公司向投资方承担差额补足义务。

（三）审批程序

《关于控股孙公司增资扩股引入战略投资者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投票结果

审议通过了该项议案，独立董事对东方院线放弃当代浪讯增资扩股优先认购权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投资方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广州复朴道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6MA59AKDA8P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 745 号 1804 房自编 A

法定代表人：毛向宇

注册资本：2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5 年 11 月 02 日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服务;投资咨询服务;资产管理（不含许可审批项目）。

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2,787,823.84
负债总额	956,130.45
净资产	1,831,693.39
	2017 年 1-12 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2,930,457.11
净利润	-28,296.61

复朴道和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且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当代浪讯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霍尔果斯当代浪讯影院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4004MA77849LXQ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东红

注册资本：1000.000000 万

成立日期：2016 年 12 月 28 日

登记机关：霍尔果斯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住所：新疆伊犁州霍尔果斯口岸北京路国际客服中心三层 A315-3 号

经营范围：影院建设投资、影院管理、从事广告业务；会展、公关策划；影院管理咨询；国内贸易。

当代浪讯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截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173,480,454.02	165,015,522.80
负债总额	156,020,843.77	153,357,929.75
资产净额	17,459,610.25	11,657,593.05
	2018 年 1-3 月(未经审计)	2017 年 1-12 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24,503,860.23	30,548,424.84
净利润	5,802,017.20	2,657,593.05

股权结构：公司全资子公司东方院线持有当代浪讯 65% 股权，王飞持有当代浪讯 35% 股权。

2、增资前后股东情况

股东名称	增资前		增资后	
	认缴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	认缴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
霍尔果斯当代东方院线管理有限公司	650.00	65%	650.00	54.17%
王飞	350.00	35%	350.00	29.16%
广州复朴道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代表	-	-	200.00	16.67%

股东名称	增资前		增资后	
	认缴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	认缴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
“复朴浪讯院线 1 号私募股权基金”)				
合计	1000.00	100%	1200.00	100%

四、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 增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广州复朴道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代表“复朴浪讯院线 1 号私募股权基金”）

乙方：

乙方一：霍尔果斯当代东方院线管理有限公司

乙方二：王飞

目标公司：霍尔果斯当代浪讯影院管理有限公司

1、目标公司估值及增资款

1.1 根据本协议所规定的条款和条件，目标公司的注册资本将从人民币 1,000 万元增加至人民币 1200 万元，增加部分（“注册资本增加额”）（即人民币 200 万元）全部由甲方认缴。

1.2 甲方将支付人民币 2 亿元（“增资款”）认购以上注册资本增加额，合计获得本次投资后充分稀释基础上目标公司 16.67% 的股权。

1.3 各方同意，除非本协议另有明确约定，本协议项下的增资款缴付方式如下：甲方应按照协议相关约定向目标公司支付增资款，其中人民币 200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其余人民币 19,800 万元计入目标公司的资本公积。

1.4 增资款应当用于目标公司主营方向，即影院投资与经营。未经甲方的书面同意，目标公司不得将此次增资所得资金用于非经营性支出或者与目标公司主营业务不相关的其他经营性支出；不得用于委托理财、委托贷款和期货交易。

2、款项的缴付及工商变更登记

2.1 在本协议生效之日起 15 日内，甲方应自行或指定第三方在 15 日内将其增资款总额的【10】%汇入目标公司指定的账户作为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在

首笔剩余增资款到账之日即转为增资款。甲方应自行或指定第三方在本协议第三条约定先决条件全部获得满足后，按照如下进度支付增资款扣除履约保证金之后的剩余款项（“剩余增资款”）：（1）2018年6月30日前支付增资款总额的30%；（2）2018年9月30日前支付增资款总额的30%；（3）2018年12月31日前支付增资款总额的30%。如果甲方支付每笔剩余增资款的时间与上述进度不一致，甲方支付全部增资款的时间原则上不晚于2018年12月31日。甲方支付每笔剩余增资款之日即为支付增资款之日，每笔剩余增资款到账日即为增资款到账日。如本协议约定先决条件全部获得满足的时间晚于2018年12月31日，则剩余增资款付款日期顺延至本协议约定先决条件全部获得满足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目标公司应在收到每笔增资款后5个工作日内，向甲方出具加盖目标公司公章且经目标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股东名册，其中应列明甲方累计已支付的增资款及已取得的目标公司注册资本。

2.2 如甲方按照上述2.1款约定的全部款项均已支付完成，则目标公司应在2018年12月31日前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由于甲方原因导致拖延的时间除外）；如甲方募集的增资款资金未能全部到位或部分到位，甲方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告知乙方不再参与本次增资或参与部分增资，若甲方参与部分增资，则本协议所指增资款均以甲方实际支付的增资款金额为准。

3、股东权益的享有

本协议之甲方于增资款到账日成为目标公司股东，并自该日起享有股东权益与承担股东义务。

4、甲方的其他权利

4.1 知情权。甲方享有作为股东所享有的对目标公司经营管理的知情权和进行监督的权利，甲方有权取得目标公司财务、管理、经营、市场或其它方面的信息和资料，甲方有权向目标公司管理层提出建议并听取管理层关于相关事项的汇报。目标公司应按时提供甲方以下资料和信息：（1）每季度最后一日起45日内，提供季度合并财务报表，包括利润表、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2）每会计年度结束后120日内，提供目标公司年度审计报告；（3）在每会计年度结束前30天内，提供目标公司下一年度业务计划、年度预算和预测的财务报表。

4.2 优先分红权。在目标公司同意派发股息、红利时，甲方将优先于目标公

司其他股东获得不可累计的按照增资款固定年化利率计算的年分红金额。股息、红利分配方式为：目标公司每半年度为一个经营周期，每个经营周期满后 1 个月内进行周期结算，目标公司将财务报表报股东会批准，根据批准的财务报表制定股息或红利分配报告，经目标公司股东会同意后实施股息或红利分配。

（二）补充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广州复朴道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代表“复朴浪讯院线 1 号私募股权基金”）

乙方：

乙方一：霍尔果斯当代东方院线管理有限公司

乙方二：王飞

丙方：当代东方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目标公司：霍尔果斯当代浪讯影院管理有限公司

〈一〉股权收购

1、 股权收购条件

符合以下条件的，丙方有义务收购甲方根据增资协议增资后所持有的全部目标公司股份：

- (1) 目标公司未能在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独立完成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IPO)或被除丙方外的其他上市公司（以下简称“并购方上市公司”）成功并购（即甲方根据原协议持有的目标公司股权未能被并购方上市公司全部收购）；
- (2)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的任一时间，目标公司核心人员王飞离职，或以股东、董事、合伙人、代理人、顾问、高管等直接或间接地经营与目标公司相同或类似的业务；
- (3) 本次增资完成满两年度以后，如果丙方要求提前回购。

2、 收购价格

收购价格为增资款加每年（12 个月）11.1%[单利，计息天数为甲方向目标公司支付增资款之日起至甲方收到股权收购款项期间的实际天数]的固定收益；

收购方式为现金方式。

3、收购时间

丙方应在本协议第一条第1款约定的任一条件成就之日起6个月内完成股权收购并完成收购款项的支付。

4、甲方此前从目标公司获得的所有分红将冲抵甲方应得的收购价款。为免疑义，收购价格和收购价款均为丙方收购甲方股权情形下之含义，若甲方股权被并购方上市公司收购，则收购价格与收购价款以收购交易各方确定的目标公司估值计算确定收购价格与收购价款。

5、其他

本次增资，目标公司投后估值为12亿元，如目标公司被并购方上市公司收购的估值（“实际估值”）低于本轮投后估值 $\times(1+\text{固定年化利率})$ （“目标估值”），则甲方有权在并购方上市公司收购前按照实际估值调整本次增资价格，按照调整后的新的增资价格计算甲方本次增资应持有的股权比例，以确保甲方在并购后能够收回增资款加每年（12个月）固定利率[单利，计息天数为甲方向目标公司支付增资款之日起至甲方收到股权收购款项期间的实际天数]的固定收益（为免疑义，履约保证金及后续支付的增资款应当根据各自的付款日分别计算收益）。甲方股权比例调整后与调整前之差（“补偿股权比例”）由乙方一进行补偿，补偿通过乙方一向甲方以名义价格转让等于补偿股权比例的部分目标公司股权的方式实现，由此导致的税费由乙方一承担，补偿股权比例的名义价格为1元或法律允许的其他最低价格，甲方豁免前述补偿义务的除外。

〈二〉清算优先权

如目标公司发生清算时，丙方承诺，在目标公司股东根据相关中国法律法规的规定的清算程序完成目标公司财产的分配后，丙方将向甲方支付补偿，直至甲方收回其对目标公司的增资款加上固定年化利率(单利，计息天数为甲方向目标公司支付增资款之日起至目标公司完成清算分配之日期间的实际天数，为免疑义，履约保证金及后续支付的增资款应当根据各自的付款日分别计算收益)的固定收益。

〈三〉固定分红及差额补足

目标公司应当在每个经营周期（每半年度）届满之日（即每年6月30日和

12月31日)或之前,向股东进行分红或预分红,且向甲方派发的股息或红利不低于按照增资款固定年化利率(单利,计算天数为甲方支付投资款之日或上次派发股息或分红之日至当个经营周期最后一日期间的实际天数,为免疑义,履约保证金及后续支付的增资款应当根据各自的付款日分别计算收益)计算的固定收益(“应分红金额”)。

如目标公司未能在任何一个经营周期(每半年度)届满之日或之前向甲方派发金额不低于应分红金额的股息或红利,丙方应向甲方承担差额补足义务,在该经营周期届满之日起10日内向甲方支付补偿,补偿金额等于该经营周期应分红金额减去甲方在该经营周期自目标公司实际收到的股息或红利金额。

<四>资金成本补偿

乙方、丙方均理解甲方募集资金需向投资方支付资金成本,因此,目标公司承诺对甲方进行资金成本补偿,补偿金额为甲方募集资金到达甲方账户之日起至甲方向目标公司支付增资款之日期间按照固定年化利率(单利)计算的增资款利息(为免疑义,履约保证金及后续支付的增资款应当根据各自的募集资金到账日和付款日分别计算利息)。上述资金成本补偿金额由目标公司于甲方支付每笔增资款之日起10日内向甲方支付。

甲方应及时将募集来的资金支付至目标公司账户,具体为:基金产品备案完成后,募集资金到达甲方账户的金额一旦达到1,000万元,甲方应于3个工作日内将该笔资金支付至目标公司账户。

五、对公司的影响

当代浪讯通过增资扩股方式引入战略投资者,有利于当代浪讯快速补充企业运营资金,提升当代浪讯运营实力和业务规模,做大做强公司影院、院线业务。

六、董事会意见

针对本次交易,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已对标的企业进行审计,本次增资价格由相关各方本着自愿、公平、平等互利、诚实信用的原则,在对当代浪讯2017年度财务数据进行审计的基础上,经友好协商共同确定。

经审计,当代浪讯2017年度实现营业收入3,054.84万元,净利润265.76万

元，盈利状况较好。受中国电影市场的快速发展的驱动，同时考虑到当代浪讯未来业务扩张的需求，东方院线放弃本次增资的优先认购权是基于公司自身融资结构考虑，期望引入外部投资者，做强公司影院、院线业务，优化公司融资机构。

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控股孙公司当代浪讯拟通过增资扩股方式引入战略投资者。公司全资子公司东方院线放弃本次增资的优先认购权是基于公司自身融资结构考虑，并期望引入外部投资者，做强公司影院、院线业务，优化公司融资结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上述事项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表决程序合法有效，我们一致同意东方院线放弃当代浪讯增资扩股优先认购权。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七届董事会五十二次会议决议。
- 2、公司与投资方签署的《霍尔果斯当代浪讯影院管理有限公司增资协议》及《霍尔果斯当代浪讯影院管理有限公司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

特此公告。

当代东方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5月8日